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服务互联系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15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明根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4人,代表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85,260,9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4,800,000股的46.136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5人,代表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83,622,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4,800,000股的45.25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09人,代表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38,9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4,800,000股的0.8869%。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38,9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4,800,000股的0.886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5人,代表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84,800,000股的0.016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长吴明根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鲍嘉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193,3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1%;反对51,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弃权14,0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3,3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999%;反对51,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371%;弃权4,8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25%。

表决结果:该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190,8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8%;反对61,8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5%;弃权2,8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68,8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217%;反对51,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311%;弃权2,8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25%。

表决结果:该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股东大会经浙江海天律师事务所凡景、宋律师见证并出具了结论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恒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公司
董事和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杨海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杨海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杨海岳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海岳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杨海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201,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3%;反对50,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弃权14,0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0,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999%;反对51,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435%;弃权14,0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74%。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191,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1%;反对53,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1%;弃权9,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70,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536%;反对53,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801%;弃权9,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22%。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5,205,6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51%;反对47,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4%;弃权8,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83,6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259%;反对47,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811%;弃权8,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杨海岳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杨海岳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先生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备查文件

-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辞职报告;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职工代表会议决议。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

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健全投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

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

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独立董事行为,充分發揮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

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信息披露效率和效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依规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

司证券发行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5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维护证券市场秩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

十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5-057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一)担保人名称

浙江顾家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

(二)担保对象

浙江顾家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三)担保金额